

長庚科技大學嘉義分部護理系教師功能委員會施行細則

104年8月1日擬定
104年9月1日系務會議通過
106年9月20日系務會議通過修正

第一條、目的

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嘉義分部護理系（以下簡稱本系）為提升教師教學、學術研究、輔導及服務相關事宜，依據本校教與學推動小組設置辦法，設置護理系教師功能委員會，並制定護理系教師功能委員會施行細則（以下簡稱本細則）。

第二條、設置

（一）本系共設置四個教師功能委員會，如下：

1. 教師發展委員會。
2. 學生輔導暨事務委員會。
3. 招生事務委員會。
4. 產學合作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第三條、各教師功能委員會由主管、主任委員及專任教師共同參與組成。各教師功能委員會委員由專任教師視其專長領域或興趣，選擇加入各委員會，委員會每兩年改組一次為原則。

第四條、主任委員由本系副主任推薦，經校長核定後擔任，任期以兩年度為原則，每學期核減一個基本鐘點。

第五條、職掌

（一）教師發展委員會

1. 召開跨學制課程（含實習）檢討及修訂會議。
2. 召開課室與臨床教學融合會議。
3. 施行在校生對課程滿意度之調查及分析。
4. 推動特色教學策略及成效評估。
5. 追蹤及分析教師實務成長成效。
6. 協助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之規劃與成效。

（二）學生輔導暨事務委員會

1. 規劃執行護理師執照考相關輔導。
2. 追蹤分析護理師執照考相關事宜。
3. 進行學生校內、外競賽活動之規劃、推動、相關聯繫及協助。
4. 輔導系學會運作。
5. 協助及安排新生訓練期間相關之輔導。
6. 協助輔導長庚六藝相關事宜。
7. 輔導與追蹤境外、轉系、休學、延畢及其他有輔導之需求學生。
8. 畢業生追蹤，包括：分析學生升學、就業、專業及醫院留任率、及雇主滿意度情形。

(三) 招生事務委員會

1. 召開各學制招生事務相關會議。
2. 「永續招生續航組」之職責
 - (1) 研議及修訂各學制招生簡章相關事宜。
 - (2) 配合推動招生宣導等相關活動。
 - (3) 聯絡可能入學之學生。
 - (4) 分析生源分佈。
 - (5) 規劃與辦理高中職學生參訪本校。
3. 「特色招生策略組」之職責
 - (1) 規劃特色招生策略。
 - (2) 設計各學制招生宣導，如文宣、簡報、及維護相關網站社群等。
 - (3) 規劃並協助簽訂高中職策略聯盟學校、及協助執行相關活動。
 - (4) 撰寫相關活動之新聞稿。

(四) 產學合作暨國際交流委員會

1. 規劃及籌辦相關研習會：
 - (1) 每年例行的專業相關研習會。

- (2) 配合學校相關經費運用，舉辦教學知能研習活動。
- (3) 配合學校相關經費使用規定，舉辦教師產學合作及研究成果發表會。

2. 規劃、推動、籌辦或協辦國際交流相關事務：

- (1) 兩岸或國際相關學術交流活動。
- (2) 年度學生海外見習之規劃、聯繫、申請、帶隊老師安排、及分享會之舉辦。
- (3) 境外生及國際交換學生之相關安排及輔導。

3. 協助媒合教師產、官、學相關研究及合作。

4. 彙整分析各類國際交流及產學合作研究成效。

第六條、主任委員職掌

- (一) 協調所屬委員會，規劃與推動各項職務相關事宜。
- (二) 召開該功能委員會會議並擔任主席。
- (三) 視需要，列席嘉義與林口跨校區之相關會議。

第七條、會議召開

- (一) 各委員會每學期以召開一次會議為原則，視系務需要，得召開臨時會議。
- (二) 各委員會之專任教師出席半數（含）以上，始得開議。出席人數半數（含）以上同意，方得決議。
- (三) 會議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主管或教職人員列席。

第八條、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

第九條、本細則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